

东莞证券

关于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东莞证券（以下简称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持续督导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类别	风险事项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生产经营	重大亏损或损失	是
2	其他	其他（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）	是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1、 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

根据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（亚会审字（2023）第 02610081 号），君瑞恒 2022 年度仅实现净利润 36,616.28 元，未能弥补以前年度因市场环境变化而形成的亏损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君瑞恒累计未分配利润金额-11,834,586.27 元，股本为 6,000,000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 1/3 时，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2、 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被出具了非标准审计意见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君瑞恒 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后出具了保留意见《审计报告》（亚会审字（2023）第 02610081 号）和《关于珠海君瑞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亚会专审字（2023）第 02610017 号）。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“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”描述如下：

“珠海君瑞恒公司于 2020 年将负债已挂账 3 年以上的预收账款 4,046,116.72 元、应付账款 981,266.27 元，共计 5,027,382.99 元核销，计入 2020 年营业外收入。截止审计报告日，我们未能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以证明上述核销事项的合理性、金额的准确性。”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。
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金额-11,834,586.27 元，未弥补亏损-11,834,586.27 元，股本为 6,000,000.00 元，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。若未来公司经营情况不能得到改善，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将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，公司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。

基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事项，若剔除 2020 年度核销影响利润金额，公司未弥补亏损将进一步扩大。

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，督促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并将继续关注公司未来的公司治理及经营情况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充分关注上述事项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（亚会审字（2023）第 02610081 号）

《关于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亚会专审字（2023）第 02610017 号）

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4月10日